

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
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案參考資料

承認事項

第一案：董事會提

案由：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，提請 承認。

說明：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連同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 110 年 2 月 24 日第九屆第十一次董事會決議通過，其中財務報表嗣經簽證會計師查核竣事，於 110 年 2 月 24 日出具查核報告，並經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畢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。

第二案：董事會提

案由： 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，提請 承認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公司截至 109 年底可供分配盈餘為新臺幣(以下同) 9,778,303,932 元。
- 二、為使股利政策依穩定、平衡之原則分派，以及兼顧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，109 年度盈餘分派擬建議分配現金股利每股 1.05 元，以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5,628,293,058 股計算，共計 5,909,707,711 元。
- 三、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派表業經本公司 110 年 3 月 17 日第九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決議通過，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畢，提請 股東常會承認。

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

盈餘分派表

民國 109 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	4,540,137,973
加：109 年度淨利	5,843,037,199
減：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	(22,852,800)
未分配盈餘	10,360,322,372
減：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	(582,018,440)
截至 109 年底可供分配盈餘	9,778,303,932
分派項目：	
現金股利(每股新臺幣 1.05 元)	(5,909,707,711)
本年度未分配盈餘	3,868,596,221

- 四、本案擬俟 110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及現金股利發放日。

討論事項

第一案：董事會提

案由：修訂本公司「公司治理準則」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公司法、證券交易法及臺灣證券交易所（股）公司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等規範，並衡酌公司治理實務運作需要，擬修訂本公司「公司治理準則」相關條文。
- 二、擬具本公司「公司治理準則」修正條文對照表，詳如附件二。
- 三、本案業經本公司 110 年 3 月 17 日第九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決議通過，提請 股東常會核議。

第二案：董事會提

案由：修訂本公司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公司法及臺灣證券交易所（股）公司「○○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」參考範例等相關規定，並衡酌本公司實務運作情形，擬修訂本公司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相關條文。
- 二、擬具本公司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修正條文對照表，詳如附件三。
- 三、本案業經本公司 110 年 3 月 17 日第九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決議通過，提請 股東常會核議。

第三案：董事會提

案由：修訂本公司「董事選舉辦法」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（股）公司「○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選任程序」參考範例規定，並衡酌本公司實務運作情形，擬修訂本公司「董事選舉辦法」相關條文。
- 二、擬具本公司「董事選舉辦法」修正條文對照表，詳如附件四。
- 三、本案業經本公司 110 年 3 月 17 日第九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決議通過，提請 股東常會核議。